

執業	復業
醫事人員執業申請書	醫事人員復業申請書
公會入會證明	公會異動證明
執業醫療機構服務證明 (如遇假日，申請日可提前不能延後)	執業醫療機構 <u>在職</u> 證明 (如遇假日，申請日可提前不能延後)
醫事人員證書正本(審核符合規定當場發還)	醫事人員證書正本(審核符合規定當場發還)
醫事人員證書、身分證、專科證書(不具專科醫師資格者免附)影本各一份	<b>執照更新(換照)及變更(例:更名、換科別)</b>
一寸照片一張	醫事人員變更申請書
執照規費 300 元	執業執照正本繳回
停業	公會會員證明
醫事人員停業申請書	執業醫療機構服務證明
公會異動證明	醫事人員證書、身分證、專科證書(不具專科醫師資格者免附)影本各一份
執業醫療機構 <u>在職</u> 證明	一寸照片一張
醫事人員證書正本(正本驗畢後發還)	執照規費 300 元
歇業	繼續教育積分證明文件 (除醫事系統外，需另外補充)
醫事人員歇業申請書	更名(須附戶籍謄本影本)
執業執照正本繳回	<b>醫事機構(及人員)憑證 IC 卡申辦流程</b>
公會異動證明	1. 攜帶機構印章、機構負責人私章、機構開業證明、機構負責人身分證正本(或影本)
執業醫療機構 <u>離職</u> 證明、醫事人員證書影本(請自事實發生日起 30 天內辦理)	2. 攜帶申請書、身分證、醫事證書、執業執照、申請人員印章 (2)至衛生局單一窗口臨櫃辦理 (3)領取用戶代碼存根聯，完成辦理作業。

